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七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YN202405150076	曲靖市陆良县马街镇马街社区农田被种植户承包进行蔬菜规模化种植，2024年初开始私自打井100多个，深度达100多米，非法开采地下水资源，导致地下水水位下降。	曲靖市	水	1.马街社区目前共有机井57口，深度区间20米-120米，其中，2024年初新打机井11口（超过100米的有1户，深度为120米），均按应急抗旱备用井向县水务局进行了报备，不属于非法开采地下水资源。 2.通过现场检查查明井水位和走访周边村民，地下水水位有所下降。	基本属实	抗旱应急响应结束后，按规定封存或热备应急取水机井。	1.常态化做好监管工作，避免出现私自打井，非法开采地下水资源的问题。 2.待旱情解除后，告知用水户立即停止取水，经县水务局检查后按照要求封存或者热备；如仍需继续取水，必须依法办理取水许可手续。 3.进一步加强水资源管理，防止地下水无序开采，推广农业节水措施，减少用水量，充分利用雨季有效降雨做好蓄水工作（2024年7月30日前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YN202405150073	曲靖市富源县中安街道升官坪村胜境洗煤厂和鼎彩树脂瓦业有限公司生产时产生大量噪声和扬尘污染，影响周边居民生活。洗煤厂还直接排放污水。	曲靖市	噪音	1.5月14日、5月16日分别对2个企业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应排放限值要求。但生产时设备、运输车辆、装卸物料有噪声产生，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2.2个企业主要生产工段和物料堆存场均置于封闭大棚内，建设有洒水降尘系统，生产环节扬尘有效管控，但出厂道路破损，运输车辆封闭不严实、冲洗不彻底，厂区清扫保洁不及时，车辆出入时有扬尘污染，对企业周边住户有一定影响。 3.富源县中安镇胜境洗煤厂生产废水主要为洗煤废水，企业建有生产废水、厂区雨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处理循环利用，生活污水采取三格沉淀式工艺处置，用于厂区绿化。厂区未发现外排口，周边土地未发现污水外排痕迹。	部分属实	1.督促富源县中安镇胜境洗煤厂加强厂区的清扫保洁和出入厂区车辆的冲洗，有效降低扬尘。 2.督促胜境洗煤厂5月30日前修复出入厂区的破损道路，落实运输车辆封闭要求，避免物料洒落。 3.督促两家企业加强管理，科学安排生产时间，减少噪声影响。	1.明确专人负责，加强对厂区的清扫保洁，对出入厂区车辆的冲洗，有效降低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5月30日前修复出入厂区的破损道路，减少物料洒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督促云南鼎彩瓦业有限公司、中安镇胜境洗煤厂加大对运输、装卸噪声的管控，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减少噪声扰民。 4.加强巡查监管，杜绝问题反弹。	未办结	无
3	D3YN202405150072	曲靖市麒麟区泰丰路泰丰公园内的湖泊在雨季异味较重，水质发黑，原因不明。	曲靖市	水	1.经现场核查，白石江泰丰公园泽福佳园—外滩段河道内有异味。 2.经现场核查，泰丰公园水体部分河段视觉感官呈灰褐色。2024年5月16日、5月18日、5月20日对3个点位开展监测，不属于城市黑臭水体。 3.雨水管内沉积物随雨水进入河道影响水质。 4.部分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还未完成，大雨时部分截流式合流制污水溢流至雨水管进入河道。 5.白石江支流石板河截污干管存在局部渗漏。 6.泰丰公园有一段老河槽，水体流动性较差，有异味。	基本属实	采取综合治理措施，于2024年12月31日前解决泰丰公园水体雨季有异味、发黑的问题。	1.对泰丰公园及附近的所有雨水篦子沉积物定期清理，加强日常管道排查工作。 2.完成云华商城、翠园小区、鲍花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3.待西城污水处理厂扩容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完成，新截污干管投用后立即对石板河截污干管进行分流并分段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进行修复。 4.对泰丰公园老河槽处进行生态修复，种植水生植物形成生态湿地。 5.统筹安排上西山水库、面店水库、车马碧水库对白石江进行生态补水。 6.持续开展泰丰公园上下游两个市控断面水质监测并公开信息。	未办结	无
4	X3YN202405150052	曲靖市宣威市宣威尼珠河大峡谷景区环境管理差，生活垃圾遍地，污水就近直排尼珠河，影响景区生态环境。	曲靖市	水	1.景区存在环境卫生管理不到位、垃圾清理不干净、有卫生死角的情况。垃圾桶、勾臂箱内垃圾清运不及时，垃圾从桶（箱）内溢出。 2.景区攀枝嘎管口综合服务区部分污水收集管道接口处有污水滴漏进入峡谷溪流流入尼珠河。 3.峡谷栈道4个卫生间，有2个未建设尾水收集和综合利用设施，存在尾水流入尼珠河的隐患。	属实	1.加强景区内环境卫生的维护和管理，确保景区内干净整洁。 2.建设尾水收集和综合利用设施，封堵污水渗漏点位。	1.2024年5月18日开展环境卫生大扫除，全面清理景区垃圾。 2.增加保洁巡查频次，强化垃圾清运管理，确保垃圾不外溢。 3.责令施工单位严格建筑施工封闭管理，规范堆放建筑施工材料。 4.2024年5月19日对污水收集管道和废水主管接口渗漏点进行封堵，对2个卫生间加装尾水收集设施。 5.加大检查力度，及时排查堵漏，确保景区内雨污规范处理，排放达标。	已办结	无
5	X3YN202405150033	曲靖市宣威市热水镇鑫鑫矿业有限公司柏木采石场无用地手续、林地手续，使用挖机违法采石，破坏地表植被。	曲靖市	生态	1.该采石场用地为采矿用地，不属于违法用地。 2.经现场核查，该采石场违法占用矿区外8.35亩耕地临时堆放土石方。 3.该采石场目前未取得林地使用许可。 4.经查，该矿山属基建矿山，目前采掘量未超出基建工程量范围，未发现违法行为。 5.该采石场未经审批占用林地5071平方米。	基本属实	1.及时恢复被占用耕地，补齐相关林地使用手续。 2.对该采石场擅自占用林地行为立案调查。 3.督促其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1.已责令该采石场占用的矿区外8.35亩土地复耕。 2.已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办理林地手续。 3.对涉嫌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D3YN202405150045	曲靖市宣威市板桥街道色格村双沟采石场开采过程中砍伐树木，防尘措施未落实，破坏乌蒙山生态环境。	曲靖市	生态	1.该采石场未经林业主管部门同意，超林地行政许可范围占用林地约1330平方米，2023年4月18日，对该采石场处罚款24605元，责令其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2.该采石场物料大棚有部分破损，物料输送环节密闭不完全，成品料堆场防尘网遮盖不完全，易产生扬尘。 3.该采石场处于乌蒙山山系，根据《云南省宣威市板桥镇双沟采石场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要求，企业已完成部分采空区平台绿化修复工作，但开采平台修复面积不够。	属实	1.督促该采石场完善防尘措施。 2.严格落实边坡开采边生态修复的要求，对开采平台进行生态修复，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1.超林地行政许可范围占用林地违法行为已依法查处，2023年8月完成林地恢复并通过宣威市板桥街道办事处确认。 2.修复破损大棚，密闭物料运输皮带，物料堆场加盖防尘网。 3.采购树苗1000株，完成开采区平台绿化修复。	已办结	无
7	D3YN202405150044	曲靖市麒麟区珠江源大道南226号远滕宜居北城5栋一楼满口香烧烤店夜晚油烟、噪音扰民。	曲靖市	大气	1.烧烤产生的油烟简单过滤后排放，对居民产生影响。 2.灶台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过滤后排到后墙外，但管道末端出口距离收集桶太高，有少量气味溢出。 3.营业期间，烧烤车油烟净化装置工作时产生噪声。夜晚营业期间，有的顾客大声喧哗，影响楼上居民休息。	属实	1.督促经营者将烧烤车转移至后厨加工区，做好油烟净化处理。 2.更换油烟收集桶并做好密封。 3.劝导文明用餐。	1.2024年5月18日，已将烧烤车转移至后厨加工区，排烟管道接入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入油污收集桶并密封处理。 2.劝导就餐人员文明用餐，避免高声喧闹噪音扰民。	已办结	无
8	D3YN202405150042	2018年起，部分企业在曲靖市会泽县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环念湖的大桥村、地德卡村、杨梅山村等开发房地产，严重影响湿地环境。	曲靖市	生态	1.2019年在背凤湾建设了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属于脱贫攻坚“两不愁三保障”的保障性住房，没有盈利行为，不属于开发性房地产。 2.2018年以来，环念湖的大桥村、地德卡村、杨梅山村及大桥乡全乡范围内没有开发房地产行为。	部分属实	1.加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宣传，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2.加强巡护监测，防止保护区内因开发房地产影响湿地环境的情况发生。	加强宣传和巡护，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已办结	无
9	D3YN202405150079	曲靖市沾益区菱角乡块所村红瓦房小组陈某某十余年前毁坏省级公益林20余亩，用于建烤烟房、养殖场、民房等。	曲靖市	生态	1.经核实，2014年11月至2015年6月，陈某某擅自占用防护林地7.19亩用于建盖养殖场、住房及烤烟房。 2.2014年6月，陈某某破坏林地的违法行为被依法查处，2014年11月陈某某涉嫌违法被森林公安查处，2015年以非法占用农用地罪进行判决。	部分属实	采取异地恢复的方式补足7.19亩林地。	1.2015年陈某某毁坏省级公益林法院已判决，目前没有发现新增违法行为。 2.2024年5月30日前采取异地恢复的方式补足7.19亩林地。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YN202405150010	曲靖市麒麟区沿江街道余家圩社区5组村干部私自砍伐大高桥老村靠近南坛江老河旁的数百颗树木，非法售卖。2020年该干部向大高桥老村南坛江老河附近倾倒大量建筑垃圾，2024年5月14日再次倾倒（经纬度103.86216749165342，25.448357957404372），严重污染环境。	曲靖市	土壤	1.实施南盘江支流内圩河治理项目时，对河道两岸地上构筑物 and 附着物进行征收补偿，砍伐树木308棵，总补偿款39842.53元，砍伐后的树木作无害化处理，不存在非法售卖的情况。 2.经实地调查核实，2020年至今未发现社区和村（居）民小组干部在大高桥老村南坛江老河附近地块倾倒建筑垃圾，未发现河道内或河道周边堆存建筑垃圾。 3.举报件反映的再次倾倒建筑垃圾地块为麒麟区沿江街道鸡街村委会第十居民小组和沿江街道新发村委会第九居民小组交界处，该经纬度定位地块未发现建筑垃圾。 4.经现场调查，沿江街道余家圩社区第五居民小组和南盘江支流河道交界处一块约80平方米的闲置空地，部分村民将建筑垃圾私自堆放在该地块。	部分属实	1.及时清运处置堆存的建筑垃圾。 2.加大宣传，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1.加大宣传，消除群众误解。 2.2024年5月16日至17日，沿江街道余家圩社区将建筑垃圾清运依规处置。 3.对堆放建筑垃圾的地块进行复耕复绿，四周安装防护栏。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3YN202405150007	曲靖市麒麟区寥廓街道西北社区上林时代小区东门保安亭旁有一黑臭水体，之前是河流，后被封堵，依旧恶臭不断。	曲靖市	水	1.该小区东门保安亭旁沟渠为城市排洪渠道，经现场核查，沟渠内干净整洁，无杂物，未发现黑臭水体。 2.该小区生活污水通过暗渠汇入小区东门保安亭处，先采用管道进行截污，后引入市政截污主管网，在管道与暗渠接口处，有臭味溢出。	部分属实	全面排查，落实措施，消除异味。	1.对胜峰路至上林时代小区东出口段暗渠内的污水排放口开展排查（已完成）。 2.2024年12月31日前在胜峰路至上林时代小区东出口段暗渠内新建2根污水管，将暗渠两侧住宿小区污水引入污水管，实现雨污分流，消除臭味。	未办结	无